

证券代码：832521

证券简称：合一康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深圳市合一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5 年 11 月 13 日 9 时

结束时间：2015 年 11 月 13 日 12 时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11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盈福大厦七层 B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深圳市合一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5-020）。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2) 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

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上门等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5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9:00-12:00, 下午 13:00-17:00

(三) 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盈福大厦七层 B，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正涵

电话：0755-21672023

传真：0755-21672020

电子邮箱：zhangzhenghan@hornetcorn.com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盈福高科技厂房七层 B

邮编：518045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深圳市合一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合一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9日